

正本



221012340010

检测报告

(2023) 蓝翔检(声)字第(060)号



检测类别_____委托检测_____

委托单位_____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_____

蓝翔环境检测江苏有限公司

地址: 泰兴市城东工业园戴王路西侧 邮编: 225400 电话: 0523-87718666


2023年10月20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二、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的复印件本公司不予认可。
- 三、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，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。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。
- 四、 送检的样品，样品及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确认，本公司不负责证实样品的真伪性，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、适当性和（或）完整性责任。
- 五、 客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，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概不受理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六、 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行为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与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七、 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参考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八、 针对企业委托的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，请收到本报告 10 日内公布检测数据。公布路径为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-政务服务入口-江苏省污染源“一企一档”管理系统“环保脸谱”企业端。
- 九、 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江苏爱科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		通讯地址	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 滨江北路9号	
联系人	黄先生	电话	13912197075	邮政编码	225400
样品类别	噪声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
检测时间	2023年10月18日-19日		检测周期	2023年10月18日-19日	
检测内容	厂界环境噪声				
检测依据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	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详见第2页				
备注	/				
<p>编制：李美 <u>李美</u></p> <p>审核：马晗 <u>马晗</u></p> <p>签发：陈桥萍 <u>陈桥萍</u> (授权签字人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3年10月20日 </p>					



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测点位置	测点编号	检测时间	检测结果 (Leq, dB(A))	
				昼间	夜间
2023.10.18- 2023.10.19	厂界南侧外 1 米处	231018Z02	昼间: 11:24-12:29 夜间: 00:01-01:05	60.0	50.0
	厂界西侧外 1 米处	231018Z03		60.2	49.5
	厂界北侧外 1 米处	231018Z04		59.9	49.3
	厂界东侧外 1 米处	231018Z05		60.8	50.3
标准限值				65	55
环境条件	2023 年 10 月 18 日, 天气: 晴 风速: 1.9m/s (昼) 2.2m/s (夜)				
测点示意图	<p>测点示意图</p>				
备注	/				

表 3、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检测日期	声级计 型号及编号	声校准器 型号及编号	校准结果[dB (A)]			是否 合格
			检测前	检测后	示值偏差	
2023.10.18 (昼)	AWA6228 ⁺ LX088	AWA6221A LX082	94.0	94.1	0.1	合格
2023.10.18 (夜)	AWA6228 ⁺ LX088	AWA6221A LX082	94.1	93.9	0.2	合格

— 报告结束 —